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

HJ 543—2009

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

Stationary source emission-Determination of mercury-Cold atomic absorption spectrophotometry

本电子版为发布稿。请以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出版的正式标准文本为准。

2009-12-30发布

2010-04-01实施

环境保护部 发布

目 次

前	言	II
1	适用范围	1
2	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	方法原理	1
4	干扰	1
5	试剂和材料	1
6	仪器和设备	3
7	样品	3
8	分析步骤	3
9	结果计算	4
10	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	5

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,保护环境,保障人体健康,规范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汞的监测方法,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规定了测定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汞的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科技标准司组织制订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 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。

本标准环境保护部 2009 年 12 月 30 日批准。

本标准自2010年4月1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由环境保护部解释。

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(暂行)

警告: 汞及其化合物毒性很强,操作时应加强室内通风;反应后的含汞废气在排出之前用碘-活性炭吸附,以免污染空气;检测后的残渣残液应做妥善的安全处理。

1 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测定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汞的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固定污染源废气中汞的测定。

方法检出限为 0.025μg/25ml 试样溶液,当采样体积为 10L 时,检出限为 0.0025mg/ m^3 ,测定下限为 0.01mg/ m^3 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内容引用了下列文件或其中的条款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有效版本适用 于本标准。

GB/T 16157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

HJ/T 373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(试行)

3 方法原理

废气中的汞被酸性高锰酸钾溶液吸收并氧化形成汞离子,汞离子被氯化亚锡还原为原子 态汞,用载气将汞蒸气从溶液中吹出带入测汞仪,用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测定。

4 干扰

有机物如苯、丙酮等干扰测定。

5 试剂和材料

除非另有说明,分析时均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分析纯试剂。实验用水,GB/T 6682,二级。

- 5.1 浓盐酸: ρ (HCl) =1.19g/ml, 优级纯。
- 5.2 硫酸: $\rho(H_2SO_4)=1.84g/ml$,优级纯。
- 5.3 高锰酸钾 (KMnO₄): 优级纯。
- 5.4 氯化汞 (HgCl₂): 优级纯。

5.5 硫酸溶液: $\varphi(H_2SO_4)=10\%$ 。

移取 10.0mL 硫酸(5.2)至 100 mL 水中。

5.6 硫酸溶液: c(1/2 H₂SO₄)=0.5mol/L。

取 6.9ml 硫酸(5.2)徐徐加入 400ml 水中, 冷却后用水稀释至 500ml。

5.7 硫酸溶液: c(1/2 H₂SO₄)=1.0mol/L。

取 13.8ml 硫酸(5.2)徐徐加入 400ml 水中,冷却后用水稀释至 500ml。

5.8 高锰酸钾溶液: c(1/5KMnO₄)=0.1mol/L。

称取 3.2g 高锰酸钾(5.3),用水溶解并稀释到 1000ml。过滤后,滤液贮存于棕色瓶中备用。

5.9 吸收液

将 0.1mol/L 高锰酸钾溶液(5.8)与 10%硫酸溶液(5.5)等体积混合,使用前配制。

5.10 氯化亚锡甘油溶液: $\omega(SnCl_2\cdot 2H_2O)=25\%$ 。

称取 25.0g 氯化亚锡(SnCl₂·2H₂O)于 150ml 烧杯中,加 10.0ml 浓盐酸(5.1),搅拌使其溶解,加入甘油 90ml,冷却后贮于棕色瓶中。

注: 氯化亚锡甘油溶液临用前倒入汞反应瓶中, 吹氮气除去其中的本底汞, 至测汞仪读数回零。

5.11 盐酸羟胺溶液: ω(NH₂OH·HCl) = 10%。

称取 10.0g 盐酸羟胺(NH2OH·HCl)用少量水溶解,并用水稀释至 100ml。

5.12 汞标准贮备液: $\rho(Hg) = 1000 \mu g/ml$ 。

称取 0.1354g 氯化汞 (5.4),溶解于 0.5mol/L 硫酸溶液 (5.6) 中,移入 100ml 容量瓶中,以 0.5mol/L 硫酸溶液 (5.6) 稀释至标线。此溶液每毫升含 1000 μg 汞。

汞标准贮备液也可使用市售有证标准溶液。

5.13 汞标准中间液: $\rho(Hg) = 10.0 \mu g/ml$ 。

吸取氯化汞标准贮备液(5.12)1.00ml,移入100ml 容量瓶中,用0.5mol/l 硫酸溶液(5.6)稀释至标线,此溶液每毫升相当于含10.0μg 汞。

5.14 汞标准使用液: ρ (Hg) = 1.00μg/ml。

临用前,吸取氯化汞标准中间液(5.13)10.00ml,移入 100ml 容量瓶中,用 0.5mol/L 硫酸溶液(5.6)稀释至标线。此溶液每毫升相当于含 1.00μg 汞。

5.15 碘-活性炭

称取10 g 碘 (I_2) 和20 g 碘化钾 (KI) 于烧杯中,再加入 $200 \, mL$ 蒸馏水或去离子水,配成溶液,然后向溶液中加入约 $100 \, g$ 活性炭,用力搅拌至溶液脱色后倾出溶液,将活性炭

在(100~110)℃烘干,置于干燥器中备用。

5.16 氮气(N2): 纯度99.999%。

注: 如使用空气作为载气,应经过活性碳净化。

6 仪器和设备

除非另有说明,分析时均使用符合国家标准 A 级玻璃仪器。

- 6.1 烟气采样器:流量范围(0~1)L/min。
- 6.2 大型气泡吸收管: 10ml。
- 6.3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。
- 6.4 汞反应瓶。
- 6.5 汞吸收塔: 250 mL 玻璃干燥塔,内填充碘-活性炭(5.15)。为保证碘-活性炭的效果,使用($1\sim2$)月后,应重新更换。

7 样品

7.1 样品的采集

按照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(GB/T16157)进行烟气采样。在采样装置上串联两支各装10ml吸收液(5.9)的大型气泡吸收管,以0.3L/min流量,采样(5~30) min。

注:橡皮管对汞有吸附,采样管与吸收管之间采用聚乙烯管连接,接口处用聚四氟乙烯生料带密封; 当汞浓度较高时,可使用大型冲击式吸收采样瓶。

7.2 现场空白

将两支装有10ml 吸收液(5.9)的大型气泡吸收管带至采样点,不连接烟气采样器,并与样品在相同的条件下保存、运输,直到送交实验室分析,运输过程中应注意防止沾污。

7.3 样品的保存

采样结束后,封闭吸收管进出气口,置于样品箱内运输,并注意避光,样品采集后应尽快分析。若不能及时测定,应置于冰箱内(0~4)℃保存,5天内测定。

7.4 试样的制备

采样后,将两支吸收管中的吸收液合并移入 25ml 容量瓶中,用吸收液(5.9)洗涤吸收管 1~2次,洗涤液并入容量瓶中,用吸收液(5.9)稀释至标线,摇匀。

7.5 空白试样的制备

按试样的制备(7.4)方法制备空白试样。

8 分析步骤

8.1 标准曲线的绘制

汞含量(μg)

8.1.1 取7个汞反应瓶, 按表1配制汞标准系列。

瓶号 1 汞标准使用液(ml) 0.10 0.20 1.00 0 0.40 0.60 0.80 吸收液(ml) 5.0 4.9 4.8 4.6 4.4 4.2 4.0

0.20

0.40

0.60

0.80

1.00

表1汞标准系列

8.1.2 将各瓶摇匀后放置 10min,滴加 10%盐酸羟胺溶液(5.11),至紫红色和沉淀完全褪去为止。

0.10

- 8.1.3 在瓶中加 1.0mol/L 硫酸溶液(5.7)至 25ml, 再加 25%氯化亚锡甘油溶液(5.10)3.0ml, 迅速盖严瓶塞。
- 8.1.4 按测汞仪操作程序进行测定,以仪器的响应值对汞含量(μg)绘制标准曲线,并算出标准曲线的线性回归方程。

注: 温度对测定灵敏度有影响,当室温低于 10℃时不利于汞的挥发,灵敏度较低,应采取增高操作间 环境温度的办法来提高汞的气化效率。并要注意标准溶液和试样温度的一致性。

8.2 试料的制备

吸取适量试样,放入汞反应瓶中,用吸收液(5.9)稀释至5.0ml。同法制备空白试料。

8.3 试料的测定

按标准曲线的绘制步骤(8.1.2~8.1.4)进行试料和空白试料的测定,并记录仪器的响应值。

9 结果计算

根据所测得的试料和空白试料的响应值,由线性回归方程计算试料和空白试料中的汞含量。并由式(1)计算固定污染源废气中的汞浓度 $(\mu g/m^3)$ 。

$$\rho \text{ (Hg)= } \frac{W_1 - W_0}{V_{nd}} \times \frac{V_t}{V_a} \tag{1}$$

式中: ρ (Hg) ——固定污染源废气中的汞浓度(μ g /m³);

 W_1 ——试料中的汞含量, μg ;

 W_0 ——空白试料中的汞含量, μg ;

 V_a ——测定时所取试样溶液体积, ml;

 V_{t} ——试样溶液总体积, ml;

 V_{nd} ——标准状态(101.325kPa, 273K)下干气的采样体积, ${
m m}^3$ 。

10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- 10.1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(试行)》(HJ/T 373) 相关规定执行。
- 10.2 全部玻璃器皿在使用前要用 10%硝酸溶液浸泡过夜或用(1+1)硝酸溶液浸泡 40min,以除去器壁上吸附的汞。
- 10.3 测定样品前必须做试剂空白试验,空白值应不超过 0.005μg 汞。

5